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鲤城区桥梁维修加固项目（一期工程）（重新招标）已由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鲤城区桥梁维修加固项目（一期工程）（重新招标）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的复函-泉鲤发改审(2025)18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泉州市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资金来源财政统筹，招标人为泉州市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优胜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泉州市鲤城区；

2.2. 工程建设规模：总造价 876.4419 万元，本项目改造范围包括开元街道、浮桥街道、江南街道、金龙街道、常泰街道 21 个社区共计 51 座桥梁。其中涉及金浦桥、新媒人桥、溪城桥(七星街桥)等 48 座桥梁为维修加固改造，浮桥街道：六柱桥、金龙街道：启志桥和笋江花园西区-南低渠桥等 3 座桥梁为危桥拆除重建；单跨最大跨度 13 米。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总造价 876.4419 万元，本项目改造范围包括开元街道、浮桥街道、江南街道、金龙街道、常泰街道 21 个社区共计 51 座桥梁。其中涉及金浦桥、新媒人桥、溪城桥(七星街桥)等 48 座桥梁为维修加固改造，浮桥街道：六柱桥、金龙街道：启志桥和笋江花园西区-南低渠桥等 3 座桥梁为危

桥拆除重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桥梁病害修复加固、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管线工程、拆除工程等配套设施。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工程总造价 876.4419 万元，单跨最大跨度 13 米；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工程总造价 876.4419 万元，单跨最大跨度 13 米；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无；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8764419 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 330 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一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 60 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一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1）本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2）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1 月 30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2 月 04 日 17 时 00 分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海迈电子标书软件最新版本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 17 万元人民币（下同）。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可采用以下任意一种方式提交：（1）本项目执行《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12 部门关于全面开展全市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工作的通知》（泉发改规[2024]5 号），无失信记录的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免缴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予以免缴投标保证金；或（2）投标截止时仍被列为招投标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所在地银行的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并注明工程招标编号。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 年 03 月 05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fw.fj.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泉州市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 址: 泉州市鲤城区涂门街 352 号, 邮编: 362200

电子邮箱: /

电 话: 0595-22355812, 传真: /

联 系 人: 李女士、陈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优胜招标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北清东路 552 号 邮编: 362000

电子邮箱: fjyszbqz@163.com

电 话: 0595-22030005, 传真: /

联 系 人: 吴景彬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 址: 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联系电话: 0595-22135508/22135505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地 址: 泉州市鲤城区庄府巷鲤城区机关大院内 4 号楼

联系电话: 0595-2213880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 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 100 号东海大厦 A 楼 4 楼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595-22135506